

亲子驿站

萌娃大变身 职业趣体验

医生、消防员、甜品师……不同的职业有着不同的职业魅力与责任。上周末,由本报亲子驿站发起的社会职业体验系列活动,吸引了咱厝上百组亲子家庭报名参与。孩子们在亲身体会中拓宽了视野,并培养了对未来职业的兴趣。一起来看看精彩花絮!



圆梦“小小消防员”

“孩子特别喜欢消防车,今天算是圆梦了!”日前,由本报亲子驿站发起的“我是小小消防员”社会实践活动,走进晋江市应急消防科普教育基地及青阳街道陈村消防站,带领晋江市第六实验幼儿园、晋江市艺术实验幼儿园、新塘街道中心幼儿园及新塘街道沙塘中心幼儿园共50组家庭到场参加。在沉浸式的体验中,孩子们更加深入地了解了消防员的工作。

活动现场,在晋江市消防救援大队宣讲员黄林华的带领,亲子家庭参观了晋江市应急消防科普教育基地。在这里,孩子们先后参观了“知识科普”展示区、“防范未‘燃’”展示区、“火灾逃生”模拟体验区等。在黄林华的示范和指导下,亲子家庭捂住口鼻、弯腰前行,快速有序地通过“火灾逃生”模拟体验区。

通过讲解和互动,孩子们还认识了各类消防标识,并在模拟报警亭体验了正确的报警流程。首先,在119报警电话接通后,报警人员要准确报出着火位置、火势大小、什么东西着火、有没有人被困,同时将自己的姓名、电话号码告诉对方,以便联系。通话过程中,要注意听清接警中心提出的问题,以便正确回答。

随后,亲子家庭前往下一站——陈村消防救援站参观。消防员为大家一一展示了抢险救援服、隔热服、热成像仪、导向绳、切割工具等,并解释它们的用途。在家长的帮助下,孩子们有机会穿戴真正的消防服和消防帽,感受消防员工作的辛苦和荣耀。当坐上消防车,孩子们的脸上露出开心的笑容,仿佛在那一刻成为“小小消防员”。

值得一提的是,孩子们还现场体验了消防水枪,学习如何正确握持水枪、调整喷射角度和力度,以应对不同的模拟火情。通过这个环节,孩子们对消防安全工作有了更深入的认识和理解。“通过这个活动,能够让孩子对消防员这一职业有更直观的认识,同时也增强了孩子的自我保护意识,学到了实用的消防安全知识。”不少家长点赞此次活动。



非遗小中医上线啦

萌娃变身非遗小中医,感受传统文化的魅力。日前,由本报亲子驿站携手泉州知未研学发起的“我是非遗小中医”社会实践活动,在五店市茶研阁舍文化馆圆满举行。来自晋江市第四实验幼儿园、青阳街道中心幼儿园的数十组亲子家庭到场参加,体验中医药器具的使用方法,零距离感受中医药文化的魅力。在活动中,孩子们不仅学习了中医药知识,还亲手制作了属于自己的中药产品,收获满满。

当天,主办方邀请了中医执业医师、中国医药教育协会委员郭敬志到场,与大家进行面对面的分享与交流。通过提问的方式,大家了解到冬天要多吃黑木耳、黑豆等黑色食物,日常饮食应以应季食材为主。比如,当季的果蔬有苹果、橙子、甘蔗等。在郭医生的指导下,孩子们还尝试了一些简单的中医疗法,如望诊、闻诊、问诊、切诊,并认识了中医典籍《黄帝内经》《伤寒论》等。

活动当天,主办方还带领亲子家庭学习灵源万应茶的文化,并参观了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灵源万应茶的制作技艺。随后,在老师的指导下,孩子们亲自操作一些中医器具,比如石臼、药碾、药秤等。值得一提的是,当天孩子们还自己动手制作了属于自己的中药产品——菩提丸。首先,将灵源万应茶的原材料草药粉加入适量饮用水,搅拌均匀后取出适量放入手心,用双手搓成圆形并用糯米纸包好,菩提丸就大功告成啦!

“这个活动非常有意思,家长能够学到不少当季的幼儿保健知识,而孩子也在互动体验中更加深入地了解传统文化。此外,还认识了一些中医器具、药材的用途和使用方法,感受中医药文化的独特魅力。”不少家长点赞此次活动。据了解,此次活动承办方茶研阁舍文化馆位于五店市状元街1号,该馆致力于非遗、非遗、传统文化及闽南文化的传播与推广,目前面向中小学生及亲子家庭推出“我是非遗小中医”“我是小小慈善家”“闽南古建筑文化研学”等精品课程。



当回小小甜品师

上周末,咱厝亲子驿站家庭甜蜜爆表。由本报携手长富国民营养社区公益体验馆(晋江馆)发起的“快乐成长 亲子陪伴”趣味蛋糕DIY活动吸引了晋江市青阳街道象山幼儿园、青阳街道天玺中心幼儿园数十组亲子家庭到场参加。亲子家庭将浓浓的爱融进蛋糕液里,更化在了心里。

刚抵达活动现场,孩子们就迫不及待地穿上小围裙,变身小小甜品师。在主办方老师的指导下,孩子们了解了制作蛋糕所需的食材,包括食用油、糖、鲜奶、鸡蛋、面粉等。随后,在爸爸妈妈的帮助下,孩子们卷起了袖子准备大展身手。经过一番捣鼓后,金灿灿的蛋糕液制作好了。在家长的帮助下,孩子们小

心翼翼地将蛋糕液装入纸杯中。在等待蛋糕烤制的过程中,一堂生动有趣的健康知识互动课堂上线啦。主办方通过科普小短片,让亲子家庭了解优质巴氏鲜奶的选购标准,比如看包装、保质期,是否有“优工联”标志等。为增加活动的趣味性,主办方还设置趣味抢答环节,鼓励孩子们举手回答问题赢取精美礼品。

此次活动,在孩子们集体合唱《孤勇者》的歌声中落下帷幕。当香喷喷的纸杯蛋糕烤熟,空气中弥漫着甜蜜的味道。不少孩子拿到自己动手制作的劳动成果时,心里乐开了花。不少家长表示,此次活动不仅为孩子们提供了制作美食的机会,还让他们在“学、做、玩”中懂得了劳动的意义,激发他们的创造力和对生活的热爱。

家长声音

赖铭琪的家长:置身古香古色的闽南古厝中,和孩子体验了一场中医文化之旅,这是一段很难忘的周末时光。通过这个活动,孩子对中医文化有了初步的认识,而且还认识了不少传统的中医器具。

伍恩泽的家长:在知道周末要带他来制作蛋糕后,孩子就非常期待。在动手环节,孩子全程非常用心地参与。这个活动不仅为孩子提供了一次参与劳动的机会,还丰富了我们的亲子时光。

王俊熠的家长:孩子很喜欢消防车,平时在家里会用雪花片拼消防车,非常生动形象,这次能够来到消防站和消防车亲密接触,可以说圆了孩子小小的“消防梦”。

楼市

业主状告物业要求恢复并赔偿 “我的车位为什么变小了?”

晋江某小区地下车库地面翻新,由小区的物业负责。业主许某惊讶地发现,自己的车位被划小了。经沟通仍无法解决的情况下,许某将物业起诉至晋江市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晋江法院”)。

法院经审理后,认定许某车位翻新前和翻新后的数据并不相符,判决物业恢复车位原状,赔偿许某因车位变小造成的不便损失1200元。



购房问答

没有收房 业主要交物业费吗?

市民黄女士:我在晋江中心市区买了一套房,还没去收房。前不久,我收到物业通知,要求我去缴纳两年多的物业费。请问,还没收房,业主要缴纳物业费吗?

福建一脉律师事务所律师李耿佳:在物业合同纠纷中,很多业主往往存在困惑,认为未收房就没有享受物业服务,不应该缴纳物业费。在现实生活中,没有收房是否需要缴纳物业费,应当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如果确因房屋质量问题不符合交房条件而没有收房,那么在质量整改期间的物业费应当由建设单位承担;如果房屋已符合交房条件,业主因自身原因延迟收房,那么延迟收房期间的物业费应由业主承担。

买房是人生大事,房屋质量也有保修期,建议广大业主在开发商通知收楼后,积极验房,发现房屋存在质量问题,不要急于行使权利,应及时向建设单位反馈并留存相关证据材料,以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业主: 车位被划小了

2020年底,晋江市某小区启动地下车库地面翻新工程,由小区物业负责,2021年1月完工交付。

业主许某(该车库X号车位使用权人)发现车位被划小,当即向物业公司提出异议,经物业公司协调施工单位重新划后,许某仍不满,遂向晋江市法院提起诉讼,诉求物业公司按住建局备案平面图恢复车位原状、赔偿经济损失,并公开道歉。

案件历经多次开庭、调解与现场勘验,物业公司提出重划方案遭许某拒绝,许某坚持其提出的方案。

庭审中,物业公司辩称,一是其并非地下车库翻新的主体,二是关于车位大小的改变涉及相邻权,应根据客观实际、原始证据予以分析认定,而非根据个别业主主观感受用车辆停放的难易程度来认定原状。

根据现场勘验,结合原始照片、所有挡车器均未变动的情况,法院分析认定物业公司车库翻新前手绘图纸的数据属客观、真实,但目前X号车位的现状与手绘图纸的原状数

据并不相符。

经审理,晋江法院判决物业恢复车位原状,赔偿许某因车位变小造成的不便损失1200元,并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

法官: 物业应履行好服务管理职责

根据民法典第九百四十二条规定,物业服务人应当按照约定和物

业的使用性质,妥善维修、养护、清洁、绿化和经营管理物业服务区域内的业主共有部分,维护物业服务区域内的基本秩序,采取合理措施保护业主的人身、财产安全。

审理本案的法官表示,在本案中,物业公司在提供服务的过程中应尽职尽责,在地下车库翻新过程中,对手绘图纸的制作应通知各业主到现场进行确认,或者对各数据的测量应拍照固定,以避免造成不必要的矛盾纠纷;同时,在业主提出车位原状被改变后,应积极沟通协调及时进行恢复,并对相关联的车位业主进行

解释说明,以避免引发不必要的邻里矛盾纠纷。鉴于车位空间的局限性,车位使用的难易还取决于相邻之间停放车辆的先后及车辆停放的位置,故车位的相邻权利人应秉持方便他人亦方便自己的心态,按照有利生产、方便生活、团结互助、公平合理的原则,正确处理相邻关系,双方才能和睦相处。

“营造文明和谐小区,实现安居乐业需要物业公司履行好服务管理职责,最大限度减少邻里矛盾纠纷,亦需要广大业主的共同努力。”审理本案的法官介绍。